



佛門之

孝 (續完)

方 論

三古德至行舉隅

在佛門四眾弟子中，優婆塞、優婆夷，是在家的二眾，既然在家修道，那末，對於雙親的孝養，長輩的弟道，當然都要遵照參酌佛二家的教義而行。比邱、比邱尼，是出家的二眾，出家人雖然辭親披緇，割愛求道，報恩期在將來，然而若有特殊情形，也未嘗不許以通融。說明白一點：出家人家中如有父母，無人贍養的話，絕不可任其凍餒而死，還是要設法擔負養活之責。古來佛門中，就有不少孝子，足為後人所矜式，他們的事蹟，都是從至性中流出，所謂行吾心之所安，若論後人的品評，或褒或貶，則不暇計及。茲姑就不勝枚舉中，敬舉數則於左，藉資觀感，亦所以正告天下後世：佛教並非不孝的宗教。相反地，天下真正的孝子，惟有佛教中纔有，因其世出世法，兩能兼顧，不比外教及世人，縱使能行孝道，也只有世法，並無出世法，以奉其親也。

釋迦牟尼佛

釋尊成道之後，為父王說三解脱法門，使淨飯王，及七萬釋種，皆得無生法忍，世尊記其命終之後，皆生極樂國。(大寶積經)其後淨飯王病篤時，佛率難陀、(胞弟)阿難陀、(從弟)羅睺羅、(子)還王宮視疾，死後親自料理喪事，火葬之日，佛手執香爐，在棺前行，至葬場，親自舉火，並收骨建塔供養。(淨飯王泥洹經)又上忉利天，為母說法，佛母聞已，專精正念，諸結消伏。(摩訶摩耶經)又度鞠養他的姨母，即大愛道比丘尼，成阿羅漢，並授記成佛，號一切眾生喜見如來。(法華經)

大目犍連尊者

目犍連始得六通，見亡母生餓鬼中，即以鉢盛飯，往餉其母，母以手搏食，未入口，化成火炭，遂不得食。於是目連大哭，馳回白佛，佛言：汝母業重，非汝一人之力，所能救拔，當於七月十五日，佛歡喜日，僧自恣日，為作盂蘭盆會，供養佛及大德眾僧，以此功德力，乃能救拔。目連依教設齋已，其母及五百餓鬼，同日生天。(盂蘭盆經)

敬脫禪師

隋敬脫禪師，年幼出家，孝行清直，當其往聽學時，常肩挑一擔，母置一頭，經書紙筆置一頭。若當食時，母坐樹下，自入村行乞，世人稱為

孝子和尚。(緇門崇行錄)

道明禪師

唐道明禪師，俗姓陳，初遊方，參黃蘗禪師得悟，住觀音院，徒眾百餘。後捨衆入開元寺，織蒲鞋於道旁，賣之以養母，世人不知其法名，但稱他為陳蒲鞋。(緇門崇行錄)

道不禪師

後周道不禪師，為唐宗室，其父奉命往汾晉會兵時，不方周歲，後父死於亂軍中，不聞後，雖童子時，終無笑容。年七歲出家，十九歲長安大亂，乃負母入華山，止岩穴中。母命丕收葬父骨，至則白骨遍野，無從認識，乃持經咒祝之，果有骷髏，從骨堆中躍出，至丕前搖曳，即抱歸。當未至之前一夜，母夢夫歸，次晨而骨至。(釋教三字經)

不孝之人，悉是業重而愚蠢者，他們決定沒有入佛門修佛法的大福德。反過來說，能入佛門，修佛法，而有成就者，悉是過去生中，夙種善根，所以對於父母，也多能孝順。佛法之與孝，如海水之與鹽，無鹽不成海水，無孝也不成佛法。試思：菩薩無自樂，以他樂為自樂，那末，一蟲之不樂，尚是菩薩之愛，何況自己生身的父母，而敢惱怒。如此看來，可以概括地說幾句：佛門以慈悲為根本，凡於佛法有成就者，其人於孝行亦必有成就；何以故？一切眾生，悉是過去父母，於衆生行慈，即是於父母行孝也。可知古今緇素大德，皆是孝子，上來所舉的幾位，只能算是於難以枚舉中，姑且舉幾個例，作為憑證，以證明吾說非虛，若遍舉之，就不是筆墨所能盡了。

四 縱 談

因為佛法的中心，是在於孝，所以佛經中，也多說孝，釋尊為了有人說他不孝，所以特地說了一部「大方佛報恩經」，歷述他過去無數生中，孝順父母的事蹟。甚至有一次，他隨父母逃命於無人之地，囊絕糧食，後有追兵，乃每日活割身肉一斤，分作三份，一份自食，二份奉父母，以維持肉體的鮮美，如此繼續旅行，最後雖犧牲自己，卒救了父母的性命。古人說：讀出師表而不流涕者，此人必非忠臣；然則，讀報恩經而不感動者，此人也必非孝子了。其他如：地藏菩薩本願經，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

等，都是很明白的，教人注重孝行。這許多證據，都可以證明：佛教是非常注重孝德的宗教。誰說出家人是不孝者，這人便是十足的外行，可以說：完全不懂佛教。

讀者諸君，看了上面所舉出：出家人養親事蹟之後，或會疑及：這樣豈不使出家在家，界限不明，甚至還設想及：出家人竟然帶有親屬，可以養母，母既可養，難道妻子就不可以養嗎？如此則日本式聖妻帶子的和尚，都算是合法了。須知：養親與養家，是兩樣事，報恩，報本，為聖賢的至行，天性所流露處，四聖人天，定能加以讚歎護念。行孝既是功德，因心醇潔，將來感果，也自然善樂，這是一事。至於佛寺內住家，兒孫女烏，未免觸穢三寶，若在伽藍內行淫欲，不問邪正，皆是阿鼻地獄之因。縱眷屬不在寺內，而將檀越布施財物，挈回作贍家之用，皆名侵損常住，盜常住物，亦是阿鼻地獄之因，這怎麼能够與孝子養親相比呢。今人侍父母疾，若夙興夜起，衣不解帶，親試湯藥，洗滌糞污，則鄰里鄉黨，社會人士，必然說他是孝子。但當兒女罹疾時，人人却都是如此伺候過，請問：有誰稱讚他她的至行呢？可知同是一樣行為，對上或對下，是有兩般評價，當事者心理上的作用，也確有不同，因心不同，果法當然也互異了，這又是一事。觀此可知：出家人贍養父母，並不能與贍養妻兒，相提並論。

彌沙塞部五分律第二十卷說：「畢陵迦婆羅，父母貧窮，欲以衣供養而不取。以是白佛，佛告諸比丘：若人百年之中，右肩擔父，左肩擔母，極世奇珍，衣食供養，猶不能報須臾之恩。從今聽諸比丘，盡心盡壽，供養父母，若不供養，得重罪。」觀此可知：比丘供養父母，是佛所許，律所許。比丘既可養親，則佛門便可以行儒門之孝，佛門既可行儒門之孝，則世俗指摘比丘為不孝之言，便失其根據，而不能成立。更有進者：佛門能行儒門之孝，而儒門反不能行佛門之孝，如此說來，在二教之中，如果若有不孝者，也決不屬於佛教這一邊。

敬脫禪師，乞食以養母，道明禪師，織蒲鞋以養母，可知這兩位古德，必不肯動用寺內檀越布施的物資，充作救水之費。夫養親私情也，寺產公物也，以公物濟私情，必獲大罪。何況寺內之物，皆是四方善信，獻作供佛、護法、施僧、之用，亦是如來救度衆生的資糧，若加侵損，等於破法，這罪過如何擔當得起。古人謹慎到：不敢將人家施捨修補殿瓦之款，移作修補殿階之用，謂非施者本意，若加擅易，必獲罪殃。夫同是修葺佛殿，瓦款尚不敢移作階款，今若移作養親，或更移作贍家之用，雖然快意一時，這後果如何得了。所以佛雖許比丘養親，但是技術上，尚須加以研究，若有差謬，不特並無功德，且將招致惡果呢。迦葉佛末法時，有三藏比丘，常為人解說經法，但毫無行持，以惡口故，死作多頭魚。又常以講經所得利養，供奉其母，母以受僧利養因緣，死墜廁中作蟲，釋尊曾為諸

比邱，說此業報本末，梁皇寶懺內錄其事。可知比邱養親，若稍不慎，則父與母子，俱將得罪受苦矣。

無始迄今，歷時不可計劫，所以一切衆生，在過去世中，都會作過我們的父母，所以說：一切衆生，皆我父母。但是，我却做過他們的父母，所以也可以說：一切衆生，皆我兒女。不特此也，照這樣推而廣之，他們曾經做過我的六親、九眷、朋友、僚屬，我也做過他們的六親、九眷、朋友、僚屬、乃至祖宗兒孫，一切長幼恩讎關係，無不互歷。僅知他們是我的祖宗、父母、眷屬，而不知我也是他們的祖宗、父母、眷屬，這是錯誤。不過，就禮法「自卑而尊人」來說，應作「一切衆生，是我父母」想，不應作「我是他們的父母」想，以增長我慢，然而雙方互作親長眷屬之理，則不可不知。

世人既知：一切衆生，都是我的過去父母，那末，呼公雞為父，稱母狗為母，這是對的；然而還要知道：雌雄兩性，都是心造的。除色無色界外，欲界衆生，因色欲心未斷故，皆有雌雄兩性。然而雌性並不一定永遠是雄，雌性也不一定永遠是雌，雌性是心所成，業所成，心業變幻不定，跟著形體也就變幻不定。雄性來生，可以變雌性，雌性來生，也可以變雄性。經載：忉利天王，是迦葉佛時一女人，因發起造塔，供佛舍利，所以死後為帝釋，然則女轉男身矣。海印信為朱防禦女，然則男轉女身矣。所以男女雌雄，皆無定相，僅知公雞為過去父，而不知公雞也是過去母，僅知母狗是過去母，而不知母狗也是過去父，這是誤認雌是永遠雄，雌是永遠雌，當然也是錯誤。

種福有如種田，一粒穀種，種在田裏，過一時，可以收穫多粒。一個善性種子，種在吾人的第八識中，過多年，或多生，或多劫，到了種子成熟時，可以一生受報，多生或多劫受報，一倍或千萬倍受報，所以佛門名作功德為種福田。福田分為三類：對父母，師長，以及待我有恩之人或長輩，或傳法之師僧等，加以優禮供養，未來世能得無量福報，此名恩田，因功德自報恩心而生也。對佛、菩薩、聖賢、高僧、以及年高德邵之人，加以優禮供養，未來世亦能得無量福報，此名敬田，因功德自恭敬心而生也。對盲聾啞啞，重病殘廢，貧窮孤苦之人，或生產婦女，加以優待布施，未來世亦能得無量福報，此名悲田，因功德自慈悲心而生也。此三種福田，雖皆發諸自心，但是，還須借重外間人物，因緣湊泊，纔會種得起來。即就恩田來說，凡父母在堂者，皆是有錢難買之福田，若歡喜柔順，侍奉到老，來世所受福德，無量無邊，即生天也不是難事，若能將此功德，回向求生極樂國，直趣菩提，則亦決定往生。可惜今人對於父母，動輒怨懟，甚至橫加虐待，這明明是：無量福德不肯受，願受無量罪孽，天宮不居，願入地獄，其愚真不可及。

男人有兩口福田，即一、父，二、母。女人有四口福田，即一、父，二、母，三、翁，四、姑。孝子奉事雙親，其福德等於供養兩尊一生補次菩薩，女人孝順公公婆婆，功德亦與之同等，所以纔說有四口福田，這是女性的特別權利。人家說女人孽重，我則根據這一點，說女人福重。可惜今世女人，都怕與翁姑同住，更不肯低心服侍，癥結是在怕麻煩，怕平驛，怕侍候疾病，而且我慢熾盛，利己心重，不肯做低伏小。若為年老婆婆，洗腳，拭糞穢，更怕醜。須知：功德即在麻煩、牢騷、醜中，愈是麻煩、牢騷、醜，功德愈大。舜，父頑、母嚚、弟象傲，虐待舜，至於捐階焚廩，浚井揜石，古今家庭環境，沒有比他更惡劣的了。然而他終於克借以孝，至使瞽瞍底豫而天下化，那末，還有什麼父母翁姑，不可以行孝呢？可惜好時髦的女性，並不足以語此。歸結說起來，是福薄，黃金到了手裏，變成石頭了。

在家男女居士，孝敬父母翁姑，一切當遵循儒理而行，使其心身，得大安樂。所以異者：第一，不宜殺生，免使父母翁姑，為口腹故，墮三惡道。第二，當為之講解佛理，使之敬重三寶，念佛求生淨土。吾人自身，雖無大力，能救度父母翁姑，出離三界，但是，吾人握有釋迦牟尼佛所說：穩出三界的念佛法門，把來貢獻於父母翁姑，這也就無異於我親自救度他們。度親至於出五濁惡世，出三界六道，永離衆苦，永生佛國，行孝報恩，莫善於此矣。

若父母翁姑，已能念佛，則當為之佈置佛像佛堂，扶彼往聽經法，贊助其淨業早成，則「見作隨喜」之功德，不可限量矣。此外，臨終一著，亦極重要，行人能否往生佛國，與臨終有極大關係。為山九仞，若使功虧一簣，未免太可惜了，所以一切都要遵照佛教終章章程行之，方為十全十



十善業道經 講話
 臺北民本電臺佛學講座廣播
 弘法

各位聽眾！今天的佛教之聲，仍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，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臺代為播送。

各位聽眾！今天講到十善法中

第四、不妄語

語，是語言，也就是各人從嘴裏說出來的話，當然也包括了文字在內

美。

佛門重孝德，十方佛國，並無不孝之人，所以在家二眾，若於孝行有虧，或竟忤逆不道，則念佛往生這一事，恐怕終成畫餅呢。觀無量壽經說：「欲生彼國者，當修三福：一者，孝順父母，奉事師長，慈心不殺，修十善業。……」三福之中的第一福，雖然包括孝、弟、慈、善、四款，然而把孝順列在最前面，可知不孝順的行者，其行為是與三福中的最基本條件，發生衝突，這樣若欲往生極樂國，顯然是絕對無望了。

釋尊住世時，把未來佛法之興隆，寄託於仁王護國。誠然，國境安定，政治清明，一切纔能安定，所以賢明的元首，便是佛門的大護法，而釋子上報四恩中，首先要報皇王水土之恩，就是這個意思。即就每一個人的行孝而論，在國運昇平，生活安定之下，老人纔有幸福可言。當我弱冠時，好讀八股文，記得有一篇，題目是「老者安之」，其中有句云：「隨歲序而觀伏臘，欣遊不記乎春秋，數甲子而課兒孫，樂事過從乎鄰里，河山如故，井臼依然，老者俯仰其間，而頓忘年壽之永也。老以三，而更以五，（註一）執爵而知禮數之隆，七十國，而八十朝，（註二）曳杖而觀太平之世，謂天蓋高，地蓋厚，老者優遊其中，而不知伊誰之賜也。」像這樣的好文章，真能叫入每一個父兄的心坎，至今讀之，猶令人想見上古鄧治之時，老者處於堯天舜日的世界中，是何等的歡欣與安定。聖王以孝治天下，必使子婦能各盡其心，父母能各得其樂，然後孝德纔能普及一切，所以說：「孝子不匱，永錫爾類。」這功德是何等的溥博呵！（完）

（註一）三老五更，是古天子養老禮。
 （註二）禮，六十杖於鄉，七十杖於國，八十杖於朝。

，語言、文字、為人與人之間，彼此交換意思的工具。人與人之間，互相的交涉，有如羅網，極複雜而不可名狀。其間需要語言文字，表達意思，或解絕問題的地方太多了。假如心存不善，逃避責任，或作弄他人，或從中漁利。因此，在語言文字上，不見者言見，見者言不見；不聞者言聞，聞者言不聞。總之，所說出來的話，或寫出來的文字，全屬虛構，毫無實